

证券代码：838067

证券简称：三土能源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5 月 24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邹本尧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经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德邦证券”）充分沟

通与友好协商，德邦证券作为公司持续督导券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双方签署的协议条款，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履行了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其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公司的工作支持和协助深表感谢。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德邦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就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中邮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中邮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后续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监管部门相关资料的准备、报送等；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后续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说明公司自挂牌以来的基本情况、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情况及更换持续督导券商对公司的影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